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廉能透明獎報告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暨案件
進度雲端查詢服務

T T A O



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

申請表

提案機關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單位主管 職稱及姓名	管理課課長侯先生
主要辦理人員 及負責工作	助理員黃先生辦理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包含案件資料登打、會議資料統整、會議召開及公文回覆等項目)
協助辦理人員 及負責工作	交通助理員許小姐協助辦理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包含案件資料登打、會議召開及公文回覆等項目)
透明化措施名稱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暨案件進度雲端查詢系統
措施簡介	<p>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於 104 年承辦臺中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並設置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因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原使用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係十餘年前規劃之系統，相關設備與系統老舊，已無法提供未來功能擴充使用需求，為達成機關間資訊無縫連結，進而規劃新系統之設計，並朝向智慧化及多功能化之方向建置，透過電腦資訊系統之運用與整合，不僅減少人力及物力成本，可提供更多元、優質及便利之作業環境(如附件一)，同時強化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亦能有效提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效率與品質並考量市民欲瞭解申請案件辦理進度之需求，於 104 年度 7 月底建置完成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時，為了提升機關業務之行政透明度及減少民眾於等待申請案件完成期間對於案件進度之不確定感，遂規劃本項案件進度雲端查詢系統，以便民眾隨時透過網際網路線上查詢，輕鬆獲悉申請之覆議案件目前辦理進度，並於 105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該項查詢服務，擴大民眾參與管道，以獲取民眾對本府施政之信賴，貫徹本府「廉能、開放、效率、品質」施政理念。</p>
興利防弊、外部監督價值	1. 建置系統前，覆議案件係採用 Excel 資料庫控管，然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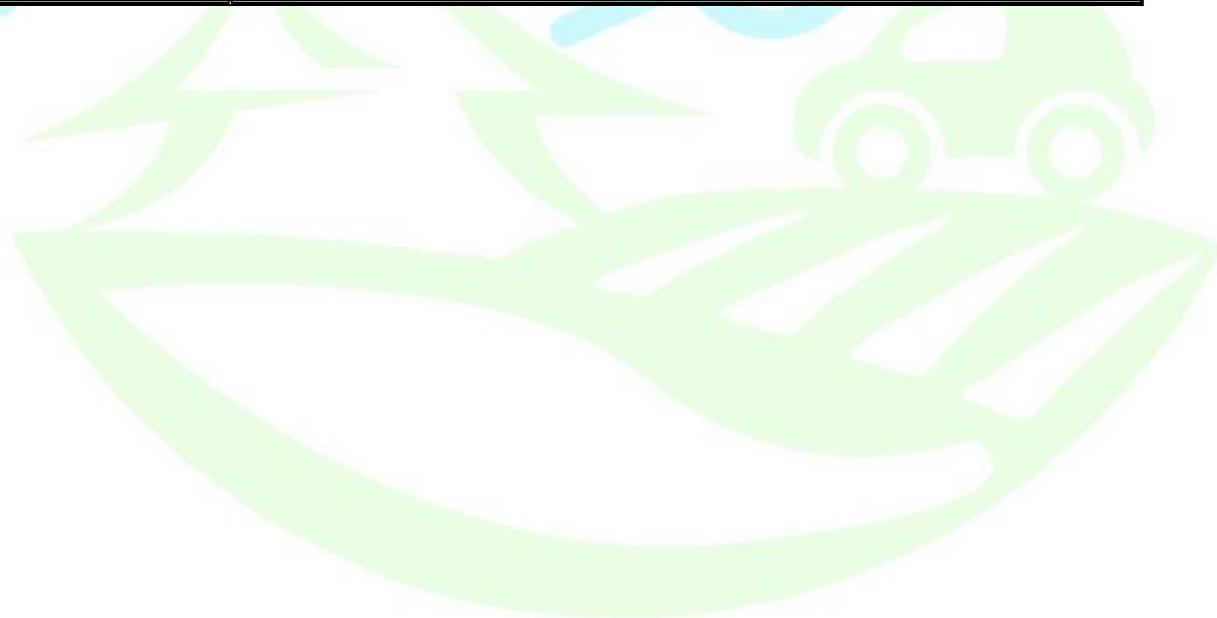
鑑定案件卻建立於原公路總局規劃之舊系統，承辦人欲查詢案件須於 Excel 資料庫及舊系統間反覆查詢，導致民眾來電時無法快速地回復民眾之詢問；為期鑑定及覆議資訊同步，爰規劃此系統，透過系統管理方式，利用多項條件篩選查詢功能，快速查詢民眾案件，並提供民眾正確之資訊，可有效降低民眾等待承辦人員查詢案件時之焦慮感；另透過新系統之案件匯入功能，可有效匯入原始資料，免除民眾重提事證之困擾(如附件二)，有效降低人員繕打案件資料時間；議程案件管理功能，可自動編排會議並匯出相關表單，減少人工製作表單等相關作業時程，並透過有效系統管理降低錯誤率，簡化、縮短案件辦理時間以提昇行政效率(如附件三)。

2. 民眾於申請次日起可藉由線上雲端查詢系統，查詢目前覆議案件之作業進度，透過導入民眾監督力量提升承辦人員處理案件之效率。於線上雲端查詢系統開發前民眾對案件進度存有不確定感，但透過公開覆議業務作業流程及開發即時線上查詢系統，民眾可確認目前案件處理進度，並藉由數位化科學管理模組加速將鑑定及覆議案件資料加以控管，加速民眾安排其訴訟或調解之期程；系統亦可開放承辦人查詢案件資料權限，達到內部互相監督；透過系統帳號權限管理之功能，界定主管及承辦人員之權限，單位主管具有案件之刪除功能，而承辦人員僅有針對自身案件之修改權限。
3. 利用作業系統之連結，以及網際網路功能，俾簡化相關行政作業流程，茲說明如下(如附件四)。
 - 3-1 透過新系統之案件資料上傳功能，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以下簡稱車鑑會)可將案件資料上傳至系統，本處在受理覆議案件後可直接於系統取得該案件之相關資料，節省發文調卷之行政作業時程約 3 日。
 - 3-2 因案件須先經由車鑑會鑑定後，方可申請覆議，透過新系統之案件匯入功能，可有效匯入部分資料(如肇事時間、地點、路況、天候及當事人等相關資料)，可有效降低人員繕打案件資料時間，節省行政時程約 2 日。
 - 3-3 透過新系統議程案件管理之功能，可自動編排會議並匯出相關表單，減少人工製作表單等相關作業時程並降低錯誤率，節省行政時程約 2 日。

	<p>4. 民眾申請覆議時需檢附覆議理由及原鑑定意見書，於鑑定及覆議業務尚未透過系統整合前，鑑定決議後至送覆議期間，恐有任一方擅自更改鑑定意見書內容及相關跡證資料之疑慮，導致影響後續囑託覆議時審理案件之公平公正性，而透過系統整合達成機關間資訊無縫，並限制無法由外部網路登入系統，使系統本身具有穩固及封閉之特性，鑑定後資料皆上傳至系統，可大幅降低跡證遭私自修改之可能性，以確保委員審理案件時跡證資料之正確性，以保障當事人之權益。</p>
<p>流程標準化及公開化程度 (28 %)</p>	<p>1. 本項作業有製作標準作業流程 (SOP) (如附件六)。</p> <p>2. 於本處官網之覆議業務頁面上置放作業相關資訊(頁面資訊提供包含覆議申請應備證件、申請覆議所需規費、申請方式、處理期限、承辦單位、聯絡方式、作業流程圖等表單資訊下載)供民眾檢視，以了解辦理覆議案件流程項目及所需時程(如附件五)。</p> <p>3. 依據案件處理進度，民眾於線上雲端查詢系統將分別顯示(待繳費、調卷中、待補正、資料未齊退件、自行撤回、不予受理、成案待鑑、排入議程、完成鑑定、不予鑑定)不同之狀態，以即時將案件進度回饋予民眾，並分述如下：</p> <p>3-1 收件後審核案件是否應予受理，如不予受理，則以公文方式將民眾提供之附件及覆議規費寄回，並提供後續應如何救濟之方式並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不予受理。</p> <p>3-2 如案件與予受理，惟資料不齊全者，則通知民眾 10 日內補正或主動向相關機關調卷並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補正中或調卷中；若逾期未補正者，則將該覆議案件先予退件，並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資料未齊退件。</p> <p>3-3 如案件與予受理，惟未付鑑定覆議規費者，則通知民眾繳交覆議規費，並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待繳費。</p> <p>3-4 受理覆議案件後，以公文方式將收據寄回，並於公文註明辦理覆議案件所需時程及案件相關資訊供民眾於線上查詢案件進度，於作業系統鍵入案件資料後並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成案待鑑。</p> <p>3-5 當覆議案件於作業系統排入預定開會議程時，並</p>

	<p>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排入議程。</p> <p>3-6 覆議案件作成決議後，以公文方式將委員會決議函復相關機關及當事人，並提供鑑定覆議後如需救濟之方式，並視決議之結果於作業系統上變更處理狀況為：完成鑑定或不予鑑定。</p> <p>4. 決議為不予鑑定之案件，若該案有繳交鑑定覆議規費則以公文方式通知民眾提供辦理退費手續所需資料，完成退費程序後以公文方式通知民眾，本處已完成匯款手續(如附件七)。</p>
<p>系統 (或措施) 便捷性、完整性及安全性 (18%)</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機關網址布告欄公告提供查詢服務資訊並於機關首頁提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件進度線上查詢系統連結(如附件六)。 2. 目前正與臺中市政府資訊中心及電子化政府平臺共同規劃於年底提供線上申辦及線上繳費之服務(如附件十四)。 3. 為提供簡易之操作介面，並考量個人資料之保護，民眾查詢案件須於系統分別輸入「當事人姓名」或「申請人姓名」或「車號」以及「肇事日期」或「案號」之條件組合，方得查詢該案目前處理進度(如附件八)。 4.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透過分層管理帳號權限管理將使用者角色分為最高管理者、業務管理、業務承辦、業務查詢，每一個角色對其系統權限分別界定；帳號之異動，使用者須填具「帳號使用申請單」後，由系統最高管理者管理各個帳號帳號之新增、修改、刪除及權限範圍，以利系統之安全性控管(如附件九)；系統本身透過市政府資訊中心防火牆阻擋，僅開放進度查詢系統進行外部網路連線，而作業系統則限制外部網路連線，並建立完善備援機制，預防資料庫主機故障導致資料遺失。(如附件十至十二)。 5. 查詢系統之進度與作業系統做連結可即時更新該案目前辦理進度。
<p>民眾使用情形 (18%)</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 105 年 1 月迄 6 月止，共受理 181 件覆議案件，其使用線上雲端查詢系統瀏覽人次，共計 2,238 次，可顯見民眾對於線上查詢進度之密集性(如附件四)。 2. 主動以公文告知民眾可於線上查詢該案處理進度並提供網址，以積極推廣並宣導，期提高民眾使用率(如

	附件十三)，並於機關首頁提供顯眼之標題已提供申請覆議所需資訊及查詢之連結。
創新創意作為 (8%)	<p>1. 其餘 5 都直轄市覆議業務尚未建置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及開放民眾線上查詢進度服務，本市覆議業務領先其餘 5 都覆議業務建立資訊系統方式管理案件，並整合本市車鑑會之案件資料達到機關間資訊之無縫連結(如附件十四)。</p> <p>2. 於民眾查詢系統頁面上亦設置跑馬燈功能，用以顯示機關或市政府欲對民眾公告事項或政策宣導等相關資訊，以達政府與民眾間資訊溝通(如附件八)。</p> <p>目前正與臺中市政府資訊中心及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共同規劃辦理提供覆議案件線上申辦及線上刷卡、轉帳繳交覆議規費之業務提供，以因應未來 e 化業務趨勢，依資訊中心作業排程本項業務預定於 105 年底完成(如附件十四)。</p>
相關附件	如附件一至附件十五



附件目錄

附件一、系統功能整體架構.....	1
附件二、案件資料管理.....	2
附件三、覆議會議管理.....	4
附件四、覆議業務行政流程簡化.....	5
附件五、業務公開透明化.....	7
附件六、覆議業務標準作業流程圖.....	9
附件七、主動告知民眾完成匯款(公文).....	10
附件八、民眾線上查詢管理.....	11
附件九、系統管理規劃.....	12
附件十、系統規劃及安全性.....	16
附件十一、資訊安全規劃.....	17
附件十二、資料備份機制與驗證機制.....	18
附件十三、主動告知民眾查詢網址(公文).....	19
附件十四、創新創意作為.....	20

➤ 附件一、系統功能整體架構

透過整合案件管理之10項子管理、報表列印、民眾線上查詢之功能，可有效提升行政效率。



➤ 附件二、案件資料管理

案件資料管理

🏠 / 覆議會 / 案件資料管理 / 列表

案件資料查詢

車處會案號	<input type="text"/>	覆議會案號	<input type="text"/>
案件日期	起 <input type="text"/> 迄 <input type="text"/>	肇事日期	起 <input type="text"/> 迄 <input type="text"/>
當事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當事人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車號	<input type="text"/>	年份	<input type="text"/>
出席委員	<input type="text"/>	結案日期	起 <input type="text"/> 迄 <input type="text"/>
處理狀況	請選擇 <input type="text"/>	覆議會見結果	請選擇 <input type="text"/>
承辦人員	請選擇 <input type="text"/>		

匯入第一步驟
-點選進入匯入資料頁面

☰ 資料清單 (共194筆)

#	覆議會案號	車處會案號	肇事日期	當事人姓名	肇事地點	處理狀況	民眾查詢次數	功能
1	1050194	1050558	■■■■	■■■■	臺中市北屯區北平路三段與梅川東路口	不予受理	0	<input type="button" value="匯入"/>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input type="button" value="顯示"/>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列表"/>

案件資料管理

- 案件新增、刪除與修改：**提供案件之精確與模糊查詢。查詢條件：案號、申請日期、肇事日期、處理狀況、當事人姓名、當事人身分證字號、車號等。以及案件新增、刪除與修改功能。
- 案件查詢：**
 - 查詢條件：案號、申請日期、肇事日期、處理狀況、當事人姓名、當事人身分證字號、車號...等。
 - 提供精確與模糊查詢。
- 案件匯入功能：**透過案件資料匯入功能，可有效匯入案件部分資料(如肇事時間、地點、路況、天候及當事人等相關資料)，可有效降低人員繕打案件資料時間。

案件資料查詢

車鑑會案號	<input type="text"/>	處理狀況	請選擇
申請日期	起 <input type="text"/> 迄 <input type="text"/>	肇事日期	起 <input type="text"/> 迄 <input type="text"/>
當事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當事人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車號	<input type="text"/>	年份	<input type="text"/>
查詢 清除			

匯入第二步驟-輸入鑑定案件相關資料後選擇確定匯入

資料清單 (共1筆)

勾選	#	車鑑會案號	肇事日期	當事人姓名	肇事地點	處理狀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完成鑑定

確定匯入

案件資料管理 案號：

家 / 覆議會 / 案件資料管理 / 基本資料維護 / 資料編輯

基本資料維護 案件相關人員 案件資料 參考資料 肇事資料 肇事分析 覆議意見 司法機關保信 現場勘查記錄

基本資料維護

案件類別	個人申請	來文日期	<input type="text"/>
移送單位	請選擇	來文字號	<input type="text"/>
申請人	<input type="text"/>	申請日期	105/07/13
案件日期	<input type="text"/>	交通事故類別	A2
現場處理單位	<input type="text"/>	處理員警	<input type="text"/>
肇事日期	<input type="text"/>	肇事時間	18 : 47
肇事地點	臺中市 大里區	承辦人員	<input type="text"/>
案件處理狀況	成案待鑑	發文文號	<input type="text"/>
結案發文日期	<input type="text"/>	繳款人電話	<input type="text"/>
是否繳款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繳費日期	<input type="text"/>
繳款人	<input type="text"/>		
繳費原因	請選擇		
繳費文號	<input type="text"/>		

匯入完成

➤ 附件三、覆議會議管理

覆議會議管理

🏠 / 覆議會 / 覆議會議管理 / 議程案件管理 / 資料編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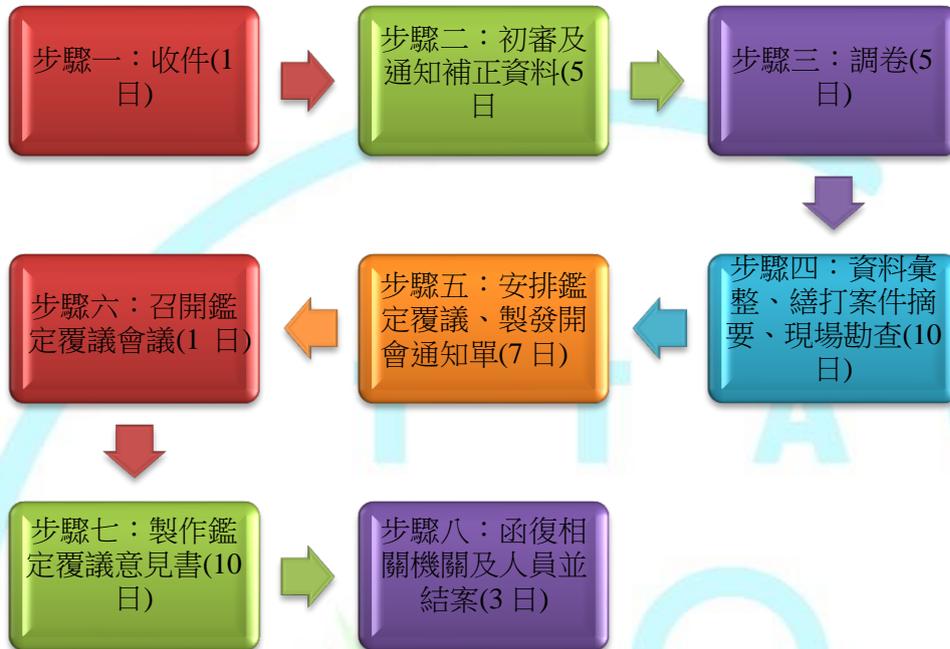
資料維護			
會議編號	105014		
會議日期	105/07/19	會議時間	10 : 00
會議地點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電話	(04)25152535	傳真	(04)25155557
小組會議案件數	每 1 案為一組；每組間隔 20 分	第一組會議時間	10 : 00
主持人		紀錄	
與會人員	<input type="text"/> 挑選與會人員	應出席委員屆次	第一屆
委員通知字號	<input type="text"/> 字第 <input type="text"/> 號	出席委員	<input type="text"/> 挑選出席委員
當事人通知字號	<input type="text"/> 字第 <input type="text"/> 號	委員通知發文日期	105/07/05
		當事人通知發文日期	105/07/01

建立覆議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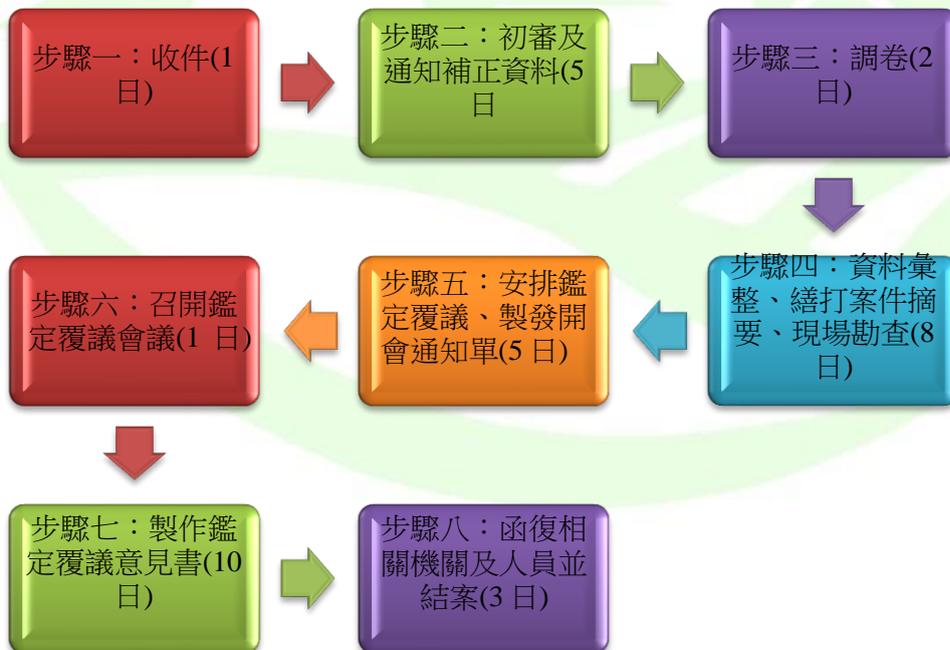
1. 參考欄位為會議日期、地點、會議時間、主持人、會議紀錄人員、與會人員、出席委員、委員出席紀錄、小組會議之案件數、小組會議時間...等等。
2. 挑選當日需覆議之案件。
3. 依案件之案號進行排序後，可視實際狀況使用者進行手動排序。
4. 依據前述小組會議之案件數與小組會議時間，自動產生小組會議時程。

➤ 附件四、覆議業務行政流程簡化

◆ 簡化前：42 日 (不含假日)



◆ 簡化後：35 日 (不含假日)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 覆議案件速度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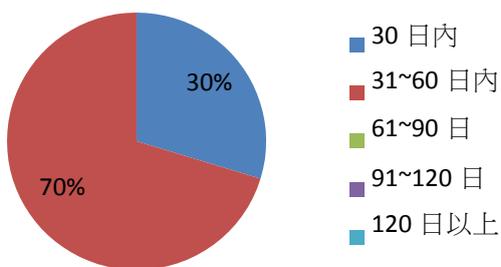
統計年度:105年

製表日期:105年7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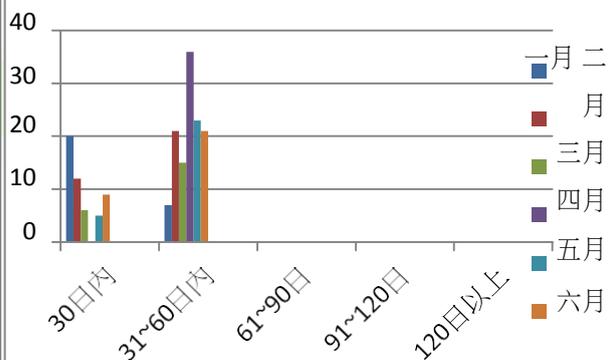
區分 件數 月份	覆議 案件數	鑑 定 速 度				
		30日內	31~60日內	61~90日	91~120日	120日以上
一月	27	20	7	0	0	0
二月	33	12	21	0	0	0
三月	21	6	15	0	0	0
四月	36	0	36	0	0	0
五月	28	5	23	0	0	0
六月	30	9	21	0	0	0
七月	0	0	0	0	0	0
八月	0	0	0	0	0	0
九月	0	0	0	0	0	0
十月	0	0	0	0	0	0
十一月	0	0	0	0	0	0
十二月	0	0	0	0	0	0
合計	175	52	123	0	0	0

105年
1~6月份
統計覆
議案件
皆於60
日內完
成覆議

1~6月鑑定速度天數統計圓形圖



1~6月鑑定速度天數統計直條圖



➤ 附件五、業務公開透明化

- ◆ 本處官網之覆議業務頁面上置放作業相關資訊(頁面資訊提供包含覆議申請應備證件、申請覆議所需規費、申請方式、處理期限、承辦單位、聯絡方式、作業流程圖等表單資訊下載)供民眾檢視，以了解辦理覆議案件流程項目及所需時程，並以公文主動告知民眾進度查詢網址。



台中市政府交通局
Transportation Bureau of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網站導覽 |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各機關網站 | GO

請輸入關鍵字 搜尋

交通事件裁決處 Traffic Adjudication Office

行車繫上安全帶 酒後不開車

現在時間：105年06月30日(週四)13點54分02秒

裁決處 豐原分駐點 北屯分駐點 大肚分駐點

查看更多资讯 >> 櫃台等候人數

1 6 3 0

800-009609 2016客家傳統空間文化巡禮活動開辦囉！即日起受理網路報名，相關活動資訊請上

首頁 > 公布欄

公布欄

分享到     轉寄 列印

Welcome To Bureau of Transportation

公布欄 內容列表清單

標 題	發布日期
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雲端查詢服務	2015-12-31
台中市推社會住宅照顧弱勢 完善管理機制提供優質生活空間	2015-11-13
監理服務App提供查詢及繳納交通違規，歡迎下載試用	2015-10-30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於豐原監理站內設立之分駐點自(104)年2月起擴大服務市民朋友，改為全功能櫃台，民眾可就近辦理交通違規裁罰相關業務。	2015-01-20
如何利用超商、郵局及網路、語音轉帳等方式繳納交通違規罰鍰？	2014-08-08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開辦交通違規裁罰業務預約申請服務	2014-08-06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提供「裁罰櫃台窗口等候人數」線上即時顯示服務	2014-07-29
簡訊連結詐騙新手法，裁決處提醒您提高警覺勿上當	2014-06-13
交通罰單繳費期限放寬了	2014-04-01
交通違規退款匯入指定帳戶完成後，即時以簡訊通知領取之便民服務	2014-03-07

第一頁 上一頁 12 下一頁 最末頁



交通事件裁決處 Traffic Adjudication Office

行車繫上安全帶 酒後不開車

現在時間：105年06月30日(週四)13點29分39秒

報決處 豐原分駐點 北屯分駐點 大肚分駐點

查看更多資訊>>

櫃台等候人數

0 3 1 0

選單 Menu

- 01 公布欄
- 02 關於本處
- 03 重點業務介紹
- 04 違規查詢
- 05 交通安全入口網
- 06 櫃台叫號即時資訊
- 07 退款專區
- 08 政府公開資訊
- 09 線上申辦單元
- 10 事故鑑定覆議申請
- 11 覆議案件進度查詢
- 12 網站連結
- 14 常見問答

意見信箱

試公告 幼童感染腸病毒或疑似症狀，應盡速就醫並請假在家休息至少7天 出現腸病毒重症前兆

首頁 > 事故鑑定覆議申請

事故鑑定覆議申請

分享到 f t g 轉寄 列印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之覆議申請

應備證件

- 原鑑定意見書影本1份。
- 申請書(未進入司法訴訟程序者應於收受鑑定意見書翌日起30日內提出申請)。
- 事故當事人請附駕駛執照(或身分證)影印本乙份；法定代理人請附身分證及與當事人關係證明文件影印本各乙份；車輛所有人，請附行車執照影印本乙份。
- 新臺幣2,000元郵政匯票，受款人註明「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申請方式

- 郵寄、親自、委託申辦。

處理期限

- 60日。

承辦單位

-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管理課。
- 電話04-25152535轉261或262或263或217。

備註

- 案件已進入司法程序者不予受理，應向司法機關聲請轉送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覆議。
- 未進入司法訴訟程序者應於收受鑑定意見書30日內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因和解或其他理由自行撤回者無法退費，請仔細考慮後再申請。
- 覆議意見僅提供當事人及司法機關審理案件參考，以一次為限，且以書面審查為原則，不另通知當事人到會說明。

檔案下載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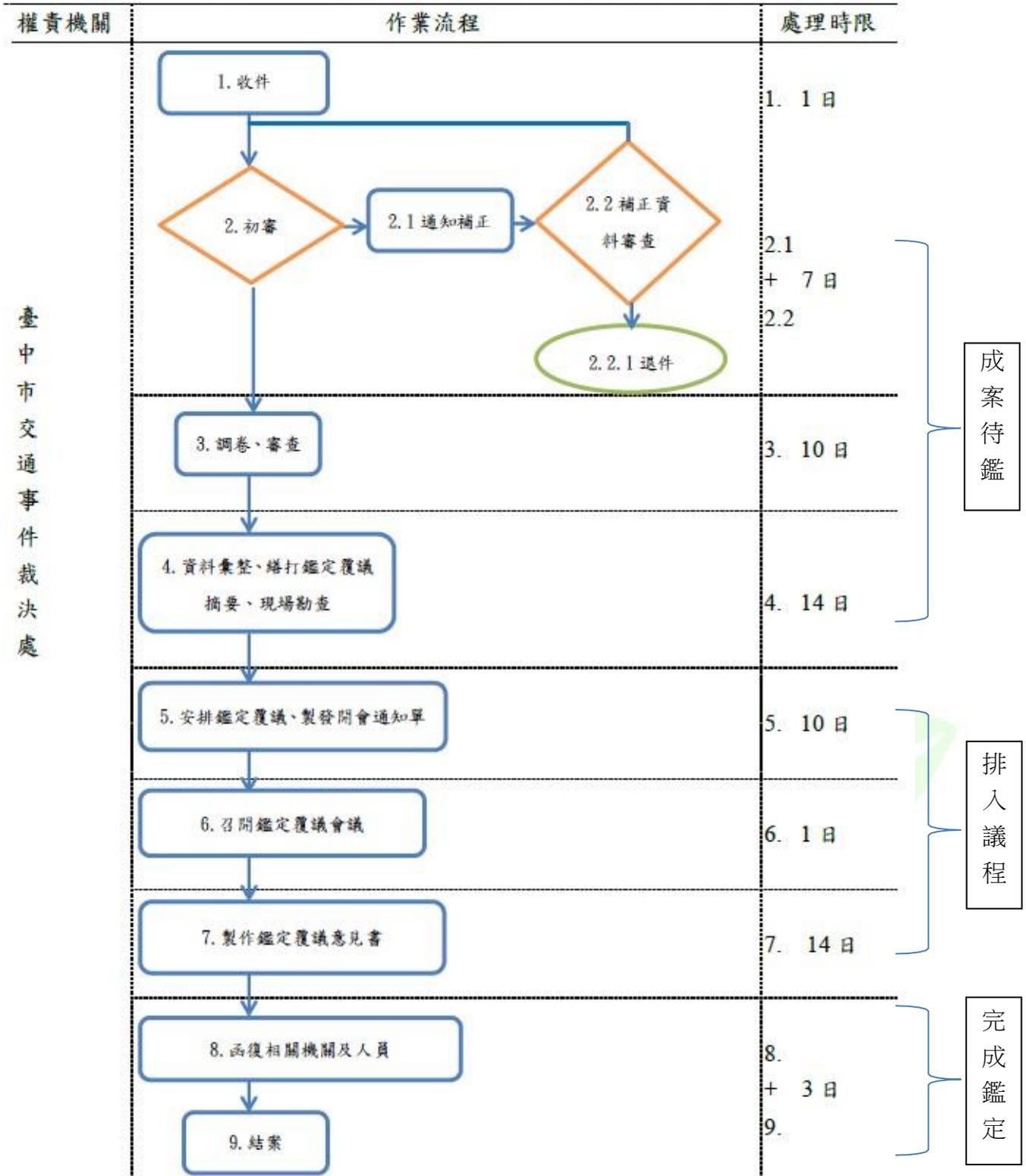
檔案下載區 WNL0AD

- ▶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覆議作業流程圖
- ▶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申請書(DOC)
- ▶ 鑑定覆議規費收據遺失切結書(DOC)
- ▶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申請書(PDF)
- ▶ 鑑定覆議規費收據遺失切結書(PDF)
- ▶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申請書(ODT)
- ▶ 鑑定覆議規費收據遺失切結書(ODT)

附件六、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標準作業流程圖

受理民眾申請或司、軍法機關囑託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標準作業流程圖

類別： 交通 編號： 13 更新日期：104年1月1日



辦理總期限：60日(含假日)

附件七、主動告知民眾完成匯款(公文)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函

地址：
承辦人：
電話：
電子信

受文者：本處管理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中市交裁管字第[]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君與[]君行車事故覆議案辦理退費之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本處已於105年3月14日將覆議鑑定規費新台幣2,000元整匯入台端指定之帳戶(戶名：[]；帳號：[])。

正本：[]君

副本：本處管理課

處長許昭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 附件八、民眾線上查詢管理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業務「民眾申請案件進度線上查詢服務」開放囉!

跑馬燈顯示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系統 民眾查詢

查詢資料

當事人姓名: [] 或申請人: [] 或車號: []

肇事日期: [] 或案號: 1050100

查詢 清除

查詢結果

#	案號	事故地點	案件處理狀況
1	1050100	臺中市西區公益路169號前	完成鑑定

說明:
欲查詢時,得輸入「當事人姓名」或「申請人姓名」或「車號」三者之一,以及「肇事日期」或「案號」兩者之一。
如下列六種組合之一均可:
(1)「當事人姓名」以及「肇事日期」
(2)「當事人姓名」以及「案號」
(3)「申請人姓名」以及「肇事日期」
(4)「申請人姓名」以及「案號」
(5)「車號」以及「肇事日期」
(6)「車號」以及「案號」

瀏覽人次: 2238 人

瀏覽人次

提供民眾查詢服務

1. 查詢者須於系統分別輸入「當事人姓名」或「申請人姓名」或「車號」等三者之一,以及「肇事日期」或「案號」等二者之一條件組合,方得查詢該案目前處理進度,如下列六種組合之一均可:
 - 1-1. 「當事人姓名」以及「肇事日期」
 - 1-2. 「當事人姓名」以及「案號」
 - 1-3. 「申請人姓名」以及「肇事日期」
 - 1-4. 「申請人姓名」以及「案號」
 - 1-5. 「車號」以及「肇事日期」
 - 1-6. 「車號」以及「案號」
2. 查詢結果將顯示該案之案號、肇事地點及目前案件處理狀況。

➤ 附件九、系統管理規劃

- ◆ 透過系統化之管理，設計系統權限、角色之管控限制，有效提昇系統安全性控管；此外利用部分資料做代碼性之管理，以及適用法規模組，均能方便使用者之操作，資料之統一性，而且能提昇資料輸入之正確性。



使用者權限管理

- 鑑定系統人員與覆議系統人員帳號分離，各自使用獨立之介面。
- 鑑定系統與覆議系統，各自具備獨立之帳號分層管理，區分為業務管理、業務承辦、業務查詢三種人員。業務管理人員負責案件資料管理、代碼維護及法規版本管理，業務承辦人員負責增修案件資料管理，業務查詢人員僅具備查詢權限，其帳號維護與系統設定由系統最高管理者統一管理。

代碼維護管理

- 單位、關係、天候、光線、路況、車類、車損狀況、職業、傷亡情形…等等代碼檔維護。

法規依據版本管理

- 本功能提供法規條文內容之編輯。
- 本功能需提供法規條文版本之管理。

帳號權限管理

🏠 / 系統管理 / 帳號權限管理 / 列表

查詢

帳號

姓名

單位

角色

是否啟用 是

查詢

清除

☰ 資料清單: 共計1筆

新增帳號

#	帳號	姓名	單位	角色	是否啟用	功能
1	admin	陳小明	車鑑會	管理者	是	修改

代碼管理

🏠 / 系統管理 / 代碼管理 / 列表

代碼查詢

代碼類別

代碼

代碼說明

是否啟用 是

查詢

清除

☰ 資料清單: 共計6筆

新增

#	代碼類別	代碼	代碼說明	是否啟用	功能
1	01-案件類別	01-0001	個人申請	是	修改 刪除
2	01-案件類別	01-0002	司法機關囑託	是	修改 刪除
3	01-案件類別	01-0003	憲警單位移送	是	修改 刪除
4	02-移送單位	02-0001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	是	修改 刪除

法規查詢

法規檢索 第 條第 項第 款第 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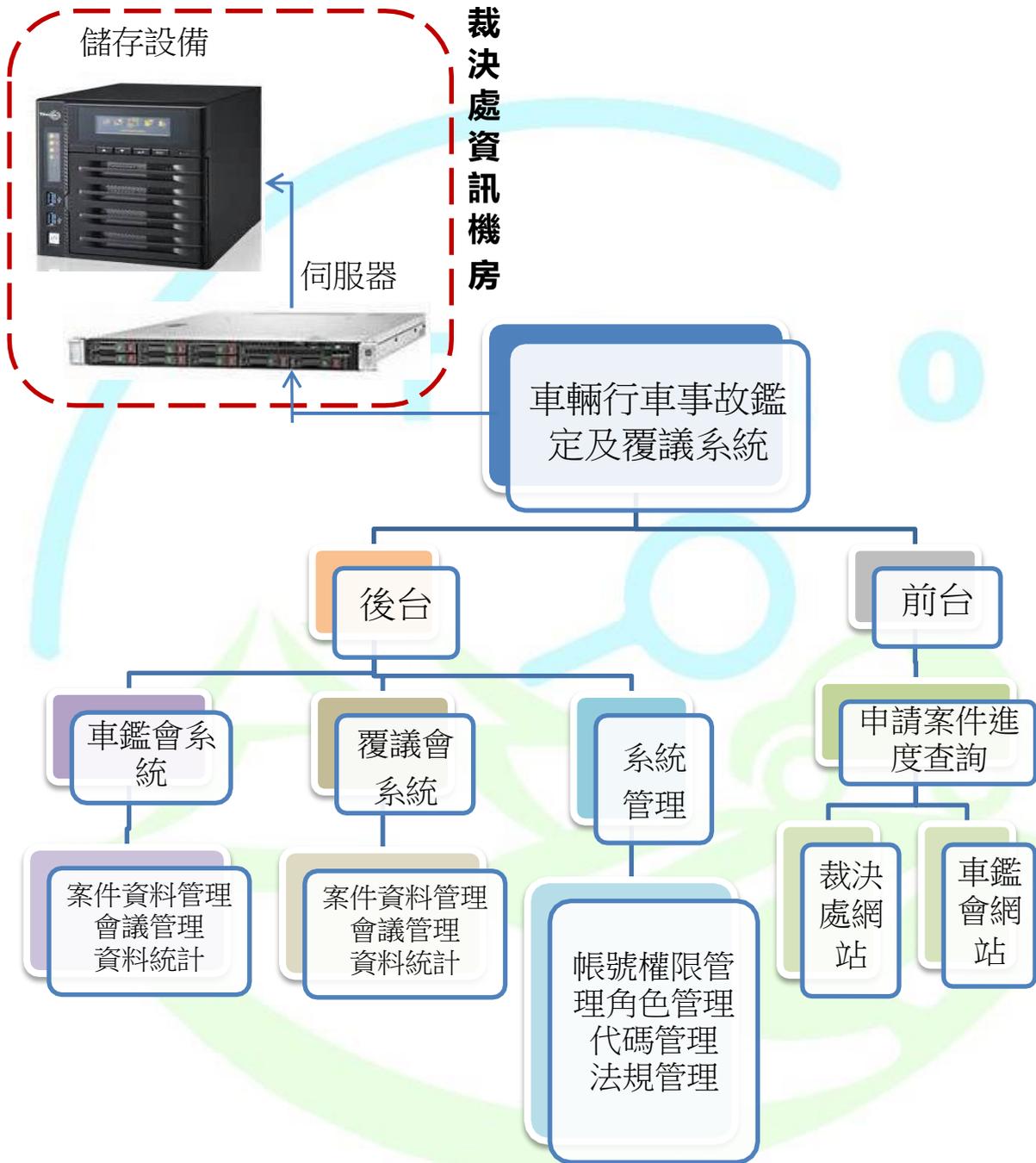
☰ 資料清單: 共計4筆

#	規則名稱	條	項	款	目	功能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92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2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92	1	1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3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92	1	2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4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92	1	3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 附件十、系統規劃及安全性

◆ 系統功能架構



➤ 附件十一、資訊安全規劃

防毒防護

- 定期防毒更新。
- 保護作業系統，解決漏洞攻擊之問題。

系統更新

- 定期防毒更新。
- 協助系統之安全漏洞修補，修正已發現重大安全缺失。

資安掃描

- 使用系統排程自動備份機制。
- 每天異質性備份，每週完整性備份。
- 依排定備份週期自動進行備份作業。

- 採用 Nessus 弱點掃描軟體，提供 SQL Injection 檢測。
- 防止 Cross Site Scripting(XSS)及 OWASP 之 10 大攻擊。

➤ 附件十二、資料備份機制與驗證機制

◆ 定期採取備份機制：一旦資料庫主機的故障，馬上切換到備援機制流程。

◆ 建立完善備援機制。



附件十三、主動告知民眾查詢網址(公文)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函



受文者：本處管理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中市交裁管字第 [REDACTED]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台端所繳覆議第 [REDACTED] 案之鑑定規費2,000元整收據
(中市覆規字第00304號) 1張，請查收。

說明：

- 一、復台端105年5月30日申請書。
- 二、本會覆議作業係採書面審查，不通知當事人列席說明。所需時程約二個月，俟召開覆議會議審議，獲致結論後當儘速函復台端，並副知其他當事人。
- 三、欲查詢申請案件進度狀況請至本處官網查詢。(網址：
<http://www.traffic.taichung.gov.tw/sub2/news/index.asp?Parser=9,18,273>)

正本： [REDACTED]

副本：本處管理課

處長許昭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附件十四、創新創意作為

- ◆六都直轄市覆議會辦理覆議業務之現況，本市覆議業務率先領先其餘 5 都覆議業務以建立資訊系統方式管理案件，並整合本市車鑑會之案件資料達到機關間資訊之無縫連結，如下表所示：

縣市	案件管理	備註
臺北市	採用 Excel 資料庫控管案件資料	
新北市	採用 Excel 資料庫控管案件資料	
桃園市	無	目前委託公路總局覆議會辦理
臺中市	建立資訊化系統並同時整合臺中市車鑑會案件資料，以達到機關間資料無縫傳輸	自 104 年 7 月建置完成資訊系統
臺南市	採用 Excel 資料庫控管案件資料	
高雄市	採用 Excel 資料庫控管案件資料	

- ◆目前正積極與辦理未來提供覆議案件線上申辦及線上刷卡、轉帳繳交覆議規費之業務提供，以因應未來 e 化業務趨勢，依資訊中心作業排程本項業務預定於 105 年底完成，下圖為線上申辦初步設計表案件線上申辦。

參觀人數：01,184,636 首頁 | 臺中市政府 | 公告事項 | 網站地圖 | 操作說明

服務 e 櫃檯 Taichung City e-Service

搜尋申辦項目

申辦項目總覽 | 申辦進度查詢 | **Hot** 熱門申辦 | 常見問題 | 滿意度調查

您尚未登入會員

字級設定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申請表(裁決所線上申請)	
受理服務項目：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申請表(裁決所線上申請)	
*是否已向車議會申請鑑定：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不可空白)
*是否於收到鑑定意見書翌日起30日內(以郵戳為憑)申請：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不可空白)
*是否已進入司法訴訟程序：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不可空白)
*申請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申請人住址：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申請人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輸入範例：(市話)04-22289111#1245 輸入範例：(行動電話)0910123456
*與當事人關係：	<input type="radio"/> 本人 <input type="radio"/> 法定代理人 <input type="radio"/> 車輛所有人 (不可空白)
鑑定意見書案號：	<input type="text"/>
*當事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當事人性別： <input type="text"/>
*當事人出生日期：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當事人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當事人地址：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當事人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輸入範例：(市話)04-22289111#1245 輸入範例：(行動電話)0910123456
駕駛車種：	*牌照號碼：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肇事日期：	<input type="text"/> (不可空白)
是否領有駕照：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不可空白)
繳付文件 檔案上傳格式限為 doc, docx, xls,xlsx, pdf, jpg, odt, ods, odp, odg, 大小在 1M 以內	
*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鑑定意見書(含公文影本)：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不可空白)
*事故當事人身分證(駕駛執照)影本或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及與當事人關係證明文件或車輛所有人行車執照影本：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不可空白)
補充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申請覆議理由：	<input type="text"/>
線上申辦注意事項：	一、請詳細填寫各項資料，資料不齊全者，恕難受理。 二、覆議申請方式： (一)已進入司法程序者：請向「司法機關」申請，由司法機關(含分局、簡易庭、檢察署、法院)轉送覆議。 (二)未進入司法程序者：請向「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申請，可郵寄(信封請註明覆議申請)或親自到會辦理或於臺中市政府服務e櫃檯線上申請，且應在收到鑑定意見書翌日起30日內(以郵戳為憑)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三、繳費方式：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待承辦人員確認資料無誤後再行通知繳費) 四、因和解或其他理由自行撤回者無法退費，請仔細考慮後再申請。 五、覆議以一次為限，且以「書面審查」為原則，不另請當事人出席；覆議意見非司法判決，僅供當事人及司法機關審理案件參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表單"/>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填表單"/> <input type="button" value="回清單"/>	

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 Tel: 04-22289111, 行動代表號: 0910-289111
 本網站為臺中市政府資訊中心版權所有，請尊重智慧財產權，未經允許請勿任意轉載、複製或做商業用途
 建議使用IE 7.0或Firefox 3.0 以上或Google Chrome 102.4x768 pixels 解析度瀏覽本網站
 辦公時間：8:00-17:00，中午休息時間：12:00-13:00 彈性上下班時間：8:00-8:30、13:00-13:30、17:00-17:30
 若有臺中市政府服務e櫃檯的系統問題，可洽管理處信箱：eservices@taichung.gov.tw

機關位置 | 隱私權政策 | 資訊安全政策 | 版權聲明
 各機關通訊錄 各機關電話號碼表
 無障礙